



科华控股
▶ KEHUA HOLDINGS ◀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会 议 资 料

二〇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

目录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3
会议须知	4
议案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8 月 31 日（星期一）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8 月 31 日（星期一）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溧阳市昆仑街道中关村大道 399 号公司会议室

参加会议人员：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会议议程：

一、会议主持人宣布到会股东情况，宣布会议开始。

二、介绍本次会议审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言，答复股东质询。

四、进行表决。

五、推举现场会议的计票人 2 名，监票人 2 名，进行现场及网络投票表决情况汇总。

六、主持人宣布本次会议审议事项表决结果。

七、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八、主持人宣布股东会会议结束。

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顺利进行，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文件的有关要求，制定本须知。

一、会议按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和《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请参会人员自觉维护会议秩序，防止不当行为影响其他股东合法权益。

二、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携带身份证明文件及相关授权文件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及有关事宜。未能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并办理登记的，不得参加现场表决和发言。除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相关工作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终止，未登记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无权参加会议表决。

四、会议谢绝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和会议议程、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有关部门处理。

五、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可以针对会议审议的议案发言，要求发言的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先向会议主持人提出申请，并经主持人同意后方可发言。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负责作出答复和解释，对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质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有权不予以回答。进行股东会表决时，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得进行会议发言。

六、会议表决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有关投票表决事宜如下：

1、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各位股东在表决票上填写所拥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

数并签名。

2、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各位股东就每项议案填写表决票，行使表决权。在全部议案宣读后的审议表决阶段，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可以书面形式就议案内容向会议主持人申请提出自己的质询或意见。

3、本次股东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议案的表决意见分为：同意、反对或弃权。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股东请按表决票的说明填写，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视为“弃权”。

4、全部议案审议表决结束后，本次股东会工作人员将表决票收回。

5、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其中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或同一股份在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均以第一次表决为准。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具体操作请见相关投票平台操作说明。

七、股东会结束后，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本公司证券部联系。

议案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692 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9,753,648 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94,407,705.00 元增加至 224,161,353.00 元，股份总数由 194,407,705 股增加至 224,161,353 股。

基于上述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的变更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1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6 年 8 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